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1年4月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楼荣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2021年与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不超过金额3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由于公司委派董事楼荣伟先生在参股公司担任董事，董事楼荣伟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殿美、杨全勇就本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0 日